

7月19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发布了《关于统一2022年度各项社会保险缴费工资基数上下限的通知》，7月1日起，本市2022年缴费工资基数上限确定为月31884元，下限为月5869元。

很多人对这两个数字感到疑惑：这个缴费工资基数的上、下限对我有什么影响？

市人力社保局相关负责人解释，职工以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为缴费工资基数，按照8%的比例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我国基本养老保险遵循“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约束制度。也就是说，参保职工的社保缴费工资基数是由本人工资确定的，挣的多，就缴的多，当然最终与缴费年限相同的参保人相比养老金也多。为此，国家确定了缴费工资基数的下限和上限，本人工资低于缴费下限，以缴费下限作为缴费工资基数；超过缴费上限的部分不计入缴费工资基数。本人工资在缴费下限和缴费上限之间的人员不受影响。

例如，职工小王去年的月平均工资为5000元，因为低于下限标准，所以，小王今年的社保基数为5869元；职工小张去年的月平均工资为35000元，因为超过上限标准，所以，小张今年的社保基数为31884元。

另外，这个缴费基数上、下限还关系着灵活就业参保人员的缴费。灵活就业人员可以自愿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根据个人的情况可以在缴费下限和缴费上限范围内自主选择。

例如，按照刚刚公布的数据，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可以在5869元——31884元这个范围之间自选缴费基数，只要在这个范围内，多少随意。如果选择上限，月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6376.8元，月缴纳失业保险费318.84元；如选择缴费基数下限，月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1173.8元，月缴纳失业保险费58.69元。而他们的医保是按固定额确定，今年他们的月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是520.8元。这是一个固定的数字，参保人员无需选择、计算，按标准缴费即可。